

# 宁国市医疗保障局

## 关于宁国市中医院执行“数字影像服务” 试行价格的批复

宁国市中医院：

根据宣城市医保局《关于同意宁国市中医院按照<宣城市医疗保障局 宣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制定数字影像服务项目及试行价格的通知>执行“数字影像服务”试行价格的批复》同意你院执行“数字影像服务”试行价格。按照二级公立医疗机构标准收费，项目编码 EBZZZ002、项目名称数字影像服务、收费标准 18 元/次。现将宣城市医保局批复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关于同意宁国市中医院按照<宣城市医疗保障局 宣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制定数字影像服务项目及试行价格的通知>执行“数字影像服务”试行价格的批复》

